

证券代码：832800

证券简称：摘牌赛信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

公司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倪泽望
设立日期	1999年8月25日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邮编	518048
所属行业	创业投资
主要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是：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股权投资；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受托管理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

	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策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26118E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名称	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波
设立日期	2008年8月19日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住所	武进区常武中路 801 号常州科教城创研港 1 号 A1006 室
邮编	213160
所属行业	创业投资
主要业务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723519420M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名称	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波
设立日期	2009 年 3 月 11 日
注册资本	1500 万元
住所	常州市钟楼区广化街 7、9 号 SF-2016
邮编	213160
所属行业	创业投资
主要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

	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0685899097J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名称	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波
设立日期	2010年5月31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188号510室(电梯楼层810号房)
邮编	210019
所属行业	创业投资
主要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5555194558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有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3.33%的股权，直接持有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15%的股权，直接持有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5%的股权
资产关系	无	无
业务关系	无	无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有	刘波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并兼任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

	法定代表人
--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3年9月25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47,035,192 股，占比 10.2139%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47,035,192 股，占比 10.2139%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035,192 股，占比 10.213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46,050,192 股，占比 10.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46,050,192 股，占比 1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6,050,192 股，占比 10.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有	2023年9月24日通过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2023年9月22日通过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9月22日通过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2023年9月22日通过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3年9月25日，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挂牌公司531900股，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挂牌公司股份由5.5122%变为5.3967%；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挂牌公司216700股，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挂牌公司股份由2.2678%变为2.2208%；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挂牌公司206900股，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挂牌公司股份由2.1399%变为2.0950%；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挂牌公司29500股，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挂牌公司股份由0.2940%变为0.2876%；4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挂牌公司权益由10.2139%变为10.00%。</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竞价交易的方式自愿减持挂牌公司股份，如有后续交易，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州武进
---------	--------------------

	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挂牌公司流通股。

本次权益变动无涉及的相关协议，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披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或盖章的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州武进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年9月25日